

# 刑事案件辩护律师 上城区刑事辩护律师 认准北鼎律师事务所

产品名称	刑事案件辩护律师 上城区刑事辩护律师 认准北鼎律师事务所
公司名称	浙江北鼎律师事务所
价格	面议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杭州市拱墅区万达广场A座718室
联系电话	13325713684 13325713684

## 产品详情

浙江北鼎律师事务所根据客户不时提出的法律服务需求，可以配备相关的专业律师团队，专门从事企业法律顾问服务，为我们的客户保驾护航。

### 辩护律师调查取证权的概念及性质

证据是用来证明案件事实的依据。刑事诉讼证据是指侦查、检察、审判人员、当事人、诉讼代理人、辩护人等按照诉讼规则搜集、收集并核实，能够证明犯罪事实的根据。我国2012年《刑事诉讼法》第48条规定，可以用于证明案件事实的材料都是证据。证据包括以下8类：1、物证；2、书证；3、证人证言；4、被害人陈述；5、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供述和辩解；6鉴定意见；7勘验、检查、辨认、侦查实验等笔录；8视听资料、电子数据。同时又规定，上述证据必须经过查证属实，才能作为定案的依据。第50条规定了审判人员、检察人员、侦查人员必须依法收集能够证实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有罪或者无罪、犯罪情节轻重的各种证据。刑事诉讼证据主要包括三个特征，具体说来：（一）证据具有客观性，能反映案件的客观事实；（二）证据具有关联性，证据的内容与案件事实具有关联，具有证明待证事实的价值；（三）证据具有合法性，证据应该满足法定的表现形式和收集程序，遵循严格的程序要求和形式要件。通常认为，刑事辩护律师调查是指为了了解情况进行考察。在法学词汇语义中，“调查”是一个证据主体性的概念，意指为了获知刑事案件事实，调查主体在法律程序规范内，对案件的发生、发展和终结的过程进行考察了解，收集、保全或确认蕴涵并能够证明案件事实的证据信息。人类自有犯罪以来，追诉犯罪、惩罚犯罪行为，就成为人类调整社会秩序的方法之一。

浙江北鼎律师事务所可以为不同类型、不同所有制和不同成长阶段的企业提供全面和专业的法律服务。

辩护人维护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应当根据事实和法律。“根据事实”，就是要实事求是地提出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无罪、罪轻或者减轻、免除刑事责任的材料和意见，必须以事实为根据，而不

是猜想、推测，更不是凭空捏造。“根据法律”，就是在事实证据的基础上，以法律作为辩护的准则和依据，无论是无罪、有罪、罪轻、罪重，都要以法律规定为依据。“根据事实和法律”，上城区刑事辩护律师，是辩护人为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进行辩护、维护其合法权益的行为准则。但如果是为了使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免受刑事追究或者减轻处罚而弄虚作假、违背法律，则不能认为是维护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的合法权益，也不是正当履行职责。

浙江北鼎律师事务所根据客户不时提出的法律服务需求，可以配备相关的专业律师团队，专门从事企业法律顾问服务，刑事辩护律师费用，为我们的客户保驾护航。

法庭辩论是在法庭上或准司法机构面前进行的辩论，是案件审判的必经程序，同时也是整个庭审至关重要的组成部分。

在律师工作中，法庭辩论的范围非常广泛，既有罪与非罪的分歧，也有此罪与彼罪的争议；既有证据效力上的分歧，亦有适用法律上的争议；既有实体法上的分歧，也有程序上的争议。常言道：“事实胜于雄辩”，但事实得益于雄辩。

司法实践中，即便有了事实和法律，刑事案件辩护律师，也并非都能使律师辩论获得成功，这就要求律师充分施展自己的辩才和谋略。当法庭进入辩论阶段，各方之间或针锋相对，或避实就虚，或出其不意，或攻其不备，或迂回包抄，或以退为进。

此时，一方律师若不讲究“战术”，不懂得辩论技巧，就难以沉着地依据事实和法律发表辩论言辞，更无法巧妙地应付辩论中出现的新情况，以实现运筹方略的要求。

因此，有必要对律师在庭审辩论中的有关技巧问题加以研究和探讨，以适应庭审方式改革的需要，充分发挥律师在庭审辩论中的重要作用。

刑事案件辩护律师-上城区刑事辩护律师-认准北鼎律师事务所由浙江北鼎律师事务所提供。浙江北鼎律师事务所（[www.zj-bd.cn](http://www.zj-bd.cn)）坚持“以人为本”的企业理念，拥有一支敬业的员工队伍，力求提供好的产品和服务回馈社会，并欢迎广大新老客户光临惠顾，真诚合作、共创美好未来。北鼎律师事务所——您可信赖的朋友，公司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杭行路，联系人：俞律师。